



7月1日至7月2日,镇巴县境内普降暴雨、大暴雨,局地特大暴雨。其中,渔渡镇、仁村镇、赤南镇3小时降水超100毫米,河流沟溪爆发山洪,渔水河渔渡段、赤南段出现超警戒洪水过程,县防汛抗旱应急指挥部立即启动防汛Ⅲ级应急响应。

暴雨,导致210国道、211省道镇巴段多处公路出现泥石流和塌方。

陕南大部普降大雨局地暴雨

泥石流塌方致210国道镇巴段交通中断



210国道抢通中

本报讯(徐立生 记者 谢斌)7月1日晚9时至7月2日,镇巴县境内普降大到暴雨,导致210国道、211省道镇巴段多处公路出现泥石流和塌方。

灾情发生后,汉中市公路局第一时间快速反应,镇巴公路段职工7月1日晚11时集结

机械人力,7月2日天亮即投入抢险疏通战斗。汉中市交通运输局召开紧急会议,立即组建汉中市公路局210国道镇巴应急抢险指挥部,支援镇巴县抢险救灾。截至7月2日19时,镇巴210国道受强降雨影响,初步勘察公路水毁塌方共

镇巴紧急转移安置群众1795户4533人

本报汉中讯(黄娟 龚芸芸 记者 陈卫平)7月1日20时—7月2日1时,镇巴县境内普降暴雨,局地特大暴雨。其中,渔渡镇、仁村镇、赤南镇3小时降水超100毫米,河流沟溪爆发山洪,渔水河渔渡段、赤南段出现超警戒洪水过程,县防汛抗旱应急指挥部立即启动防汛Ⅲ级应急响应

应。目前,全县80条道路受损中断;受损房屋66户148间,严重受损房屋3户9间,倒塌8户24间;初步统计,直接经济损失3127万元,受灾人口达5637人,预计经济损失将达到1.2亿元。市县党委、政府立即启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发出抗洪抢险命令,党政主要领导

靠前指挥,第一时间组织公安、消防、电力和民兵应急队伍开展抢险救援、道路抢修、群众转移安置、灾害监测等工作。截至7月2日16时30分,已妥善转移安置受威胁群众1795户4533人,防汛物资、救援设备等调运储备工作均已到位,救援抢险工作正有序开展。

西安降雨今结束天气转晴

6日起最高气温可达35℃以上

7月3日,西安降雨持续,在雨水的影响下,8时,城区实时气温在20℃左右,体感舒适。出门在外,不少人穿上了长袖或外套。7月4日-10日以晴到多云天气为主,6日起最高气温可达35℃以上。

西安市气象台3日8时发布雨情通报:2日7时至3日7时,西安市普降小到中雨,鄠邑、周至、长安、蓝田局地大雨,全市共171站出现降水,其中7站大于25毫米,84站大于10毫米,最大降水量出现在朱雀森林公园41.7毫米。

西安市气象台3日8时47分发布暴雨蓝色预警信号,11时30分发布大风蓝色预警信号:目前西安市周至县、西咸新区部分地

方已经出现6级以上瞬时大风,预计未来24小时内新城区、碑林区、莲湖区、雁塔区、灞桥区、未央区、阎良区、临潼区、长安区、高陵区、鄠邑区、周至县、蓝田县、西咸新区受大风影响,平均风力4级左右,阵风可达6级以上,请注意防范。

记者从陕西省气象局获悉,7月1日以来,我省出现大范围降水天气,汉中东南部、安康中北部、商洛东部出现暴雨,镇巴南部、紫阳西部等地出现大暴雨,镇巴仁村、渔渡出现特大暴雨。昨日汉中东南部、安康中北部、商洛东部出现暴雨、大暴雨123站。

1日7时—3日6时全省共有106个区县1812个监测站出现降

水,最大镇巴仁村230.9毫米;共63站累计降水超过100毫米,192站累计降水超过50毫米,443站累计降水超过25毫米;西安7.8毫米,城区最大21.0毫米(西安高新—中国际部)。全省小时雨强大于等于20毫米共139站次,小时雨强大于等于30毫米共59站次,最大商南县富水镇黄土凸村3日3时雨强为83.4毫米。

陕西省气象台3日8时继续发布暴雨黄色预警,10时13分发布大风蓝色预警。陕西省水利厅与陕西省气象局联合发布山洪灾害气象预警,陕西省自然资源厅与陕西省气象局联合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

据预报,4日:陕北阴天转多云,关中、陕南西部小雨转多

云。陕南东部中雨、安康南部大雨、局地暴雨转阴天。陕北大部有4-5级偏北风。5日:全省晴天间多云。关中中东部局地有35℃以上的高温。6日:全省多云间晴天。关中东部最高气温可达35~37℃。7日:全省多云,关中西部局地和陕南南部局地有阵雨或雷阵雨。关中东部最高气温可达38℃。8日:全省多云间晴天。关中南部最高气温可达35~37℃。

西安4日:晴间多云,18~33℃;5日:多云,16~33℃;6日:多云间晴,19~35℃;7日:晴天多云,20~36℃;8日:晴天多云,19~36℃;9日:多云转晴,20~36℃;10日:多云转阴天,22~33℃。

本报记者 陶颖

省水利厅工作组 督导陕南暴雨洪水防御工作 陕南32905人平安转移

本报讯(记者 张维)记者从陕西省水利厅获悉,受西风槽和暖湿气流共同影响,7月1日8时至3日8时,我省陕南大部普降中到大雨。其中汉中南部局地、安康中部局地、商洛东部局地暴雨,宁陕、汉阴、商南大暴雨,镇巴、紫阳特大暴雨,陕南平均降雨量41.7毫米。陕西省境内嘉陵江、汉江及部分支流出现警戒流量以下涨水过程。

针对此轮强降雨,陕西省水利厅高度重视,认真贯彻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要求,落实暴雨洪水防御工作措施。及时部署,于6月30日向陕南三市、西安市和宝鸡市发出明电,部署7月1日-4日强降雨防御工作。加强调度,实行24小时带值班制度,跟进强降雨区雨情、水情、汛情、工情。

7月2日上午,陕西省水利厅厅长郑维国视频连线调度陕南三市防御值守工作,重点落实山洪灾害预警和中小河流、中小水库、堤坝险工险段度汛措施。全天候线上线下监控全省大中型水库运行状况,严控擅自超汛限水位,科学调度水库安全泄洪。加密监测,水利部门发出重要水文信息专报、水情快报、水情预报预警。

陕西省水利厅联合陕西省气象局先后发布山洪灾害气象预警4期,汉中、安康、商洛等地发出预警信息90766条,地方组织转移13068户32905人。与此同时,跟进督导,落实7月2日晚陕西省政府防汛工作视频调度会部署,对强降雨落区6市35个县区点对点进行视频调度,电话抽查20座水库巡查值守和度汛安全情况。

7月2日上午,陕西省水利厅派出由3名领导带队的工作组,在陕南三市督导暴雨洪水防御工作。

我省开展专项行动 再向城市燃气 安全隐患“挥拳”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省市场监管局日前印发工作方案,在全省范围内部署开展城市燃气及市政基础设施安全隐患再排查再整治专项行动,以餐饮等公共场所燃气使用、居民燃气使用、燃气经营、燃气工程及现场作业、液化石油气充装等城镇燃气安全整治为重点,边排查边整治,确保燃气使用安全。

排查重点涉及餐饮公共场所 和居民燃气使用

7月3日,记者从《全省城市燃气及市政基础设施安全隐患再排查再整治专项行动方案》中看到,此次再排查再整治专项行动分为城镇燃气安全与市政基础设施两个方面。

其中,城镇燃气安全方面,对餐饮等公共场所燃气使用进行排查,对使用管道燃气或瓶装液化气的商业街区店铺、餐饮经营场所、大型综合体、学校、医院、农贸市场、酒店及商住混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进行全面排查。

重点排查整治燃气管道被违规占压、穿越密闭空间,燃气管道腐蚀、漏气,厨房燃气管道铺设在学生宿舍下方,气瓶间违规设在地下室和半地下室、擅自将气瓶放置于室内用餐场所,私接“三通”、不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或安装位置不正确、适用气种不符或功能过期失效等问题。

对现有燃气具、燃气泄漏报警器等产品生产企业和流通销售渠道点进行排查,严禁生产和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燃气具、燃气泄漏报警器及配件和不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要求的燃气具。

居民燃气使用方面,重点排查燃气管线、气瓶、连接软管等设施未完好、安装使用不规范,燃气安全自闭阀或安全自动切断装置未安装,供气单位入户安检、宣传及指导不到位,老旧小区燃气管道、调压站、燃气引入管、立管以及管道穿越楼板部位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排查居民用户擅自安装、改装、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装置,室内管道严重锈蚀,使用不合格气瓶、灶具、连接软管和减压阀、小区内违规设置非法储存充装点等问题。

对辖区内燃气企业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重点排查天然气门站、调峰站、加气站、储配站、液化石油气供应站等设施建设运行不合规,企业运行维护和抢修人员配备不符合要求,老旧管道带病运行,城镇燃气场站设施安全间距不符合要求,安全检测和管网监测设备不足或失效等。

此外,对燃气工程及现场作业、液化石油气充装等也进行重点排查。

专项行动即日起至年底

据省住建厅工作人员介绍,全省城市燃气及市政基础设施安全隐患再排查再整治专项行动从即日起至2023年底,分四个环节进行,坚持不分阶段,同步压茬推进,边排查边整治。要视隐患为事故,对发现的安全问题隐患逐一建立台账,做到发现一个、整改一个、销号一个,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切实保障城市安全。开展“回头看”工作,对发现排查有遗漏、整治不到位的问题隐患,立即采取补救措施,限期整改到位。总结排查整治中好的经验做法,进一步健全完善城镇燃气安全长效机制。

本报记者 王嘉